

## 南臺灣原住民族課程發展的新里程碑 「原住民族課程發展協作中心」南區中心揭牌

(圖文/ 原住民族與少數族群及特殊教育組戴正光提供)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為落實原住民族教育法相關法規及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之規定，已於 106 年 8 月成立「原住民族課程發展協作中心」，希望藉由建構原住民族之中央與地方課程研發與教學輔導網絡，健全原住民族教學輔導組織，推動設置原住民族教育研究發展機構，提供原住民族教育發展之所需，支援各階段原住民族教育推廣工作，以達成預期課程目標。

為均衡一般教育及協助新型態原住民族教育模式，國教署特別委託國立屏東大學成立「教育部原住民族課程發展協作中心之南區中心」，協助臺南、高雄、屏東地區共有 60 所原住民族重點學校推展實驗教育。南區中心營運初期將協助推動 7 所國小實施原住民族實驗教育，亦同時陪伴 2 所實施原住民族實驗班的中學，透過國立屏東大學各領域專業資源的挹注，陪伴臺南、高雄、屏東地區各校推動實驗學校，將原住民族傳統知識及語言文化納入課程發展與教學模組，並建置中心網站提供相關資訊。南區中心訂於 107 年 1 月 18 日舉行揭牌儀式。

1 月 18 日的揭牌儀式，邀請 paiwan (排灣族) 祭司為南區中心及揭牌活動進行 pu sapui (除穢) 與 papuluqem (加持) 儀式，同時邀請臺南、高雄、屏東地區政府機關代表、民意代表與原住民族重點學校校長蒞臨，最後由屏東大學原民專班同學表演，並牽領與會嘉賓圍舞以歡慶揭牌。